**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4月份石墨槽体采购项目网上竞价公告**

窗体顶端

|  |  |  |  |
| --- | --- | --- | --- |
| 1.项目条件 | | | |
|  | 包头市必得招标有限公司受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对2019年4月份石墨槽体采购项目采用网上竞价的方式进行采购。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采购人：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XM19040053。 | | |
| 2.采购内容及采购预算 | | | |
|  | 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4月份石墨槽体采购项目 项目，内容如下，明细详见公告附表： 供应商不得超过最高限价进行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名称 | 交货期 | 付款条件 | 最高限价 （元） | 投标保证金 （元） | 备注 | | 1 | 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4月份石墨槽体采购项目 | 按采购人指定时间交货 | 银行承兑，货到且发票到后以瑞鑫公司资金情况付款 | 383,600.00 | 0.00 | 最高限价与投标报价均为含税13%价格 | | |
| 3.供应商资格要求 | |  | | |
|  | 3.1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独立法人； 3.2供应商为本项目产品的生产商或代理商； 3.3供应商需具有2017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报价。 注意：1.以上要求均为报价前置条件，任意一项不满足，则不具备报名资格。 2.以上需提供的资料（营业执照、业绩合同等）须在报价时上传至包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 | |
| 4.采购方式及组织安排 | |  | | |
|  | 4.1采购方式：本次采购采用网上竞价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有效报价最低者为成交供应商。 4.2采购组织安排  4.2.1供应商包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ep.btsteel.com）注册，进行网上报名。具体操作步骤请参照网站首页“供应商帮助”。若运营商网络无法解析包钢电子采购域名，请各客户端在本地电脑的目录文件C:\Windows\System32\drivers\etc\hosts内增加< 1.30.21.204 ep.btsteel.com >，保存即可。或者直接用IP地址登陆1.30.21.204）。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前将保证金汇至系统指定账户，并在规定时间内报价。至报名截止日，如果没有供应商参与报名并报价成功，则重新组织采购。 4.2.2网上报价时间：公布之日起至 2019/04/19 09:30:00  4.2.3网上报价时间截止时，如果只有一家供应商参与报名，交纳竞价保证金且报价有效，且供应商提交的报价低于采购限价，则该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如果有2家及以上供应商参与报名、交纳竞价保证金并报价有效的，则按照有效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供应商。 4.2.4本次采购按照总价进行网上竞价。 4.2.5网上竞价为反向竞价，一次性报价，有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4.2.6竞价完成后，由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核。若不满足资格条件要求，其报价无效。采购人按照有效报价由低到高的排名顺序顺延确定成交供应商。 4.2.7供应商须在限时网上竞价时间内进行报价（供应商可在任何有网络的场所进行报价，而无需在现场进行报价）。 |  | | |
| 5.保证金 | |  | | |
|  | 5.1须登录包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ep.btsteel.com）进入保证金缴款作业界面，依据系统提供的银行子账号信息进行缴纳，缴费完成后可直接进行网上报价。保证金应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 5.2若在招标中心办有暂存协议的，系统将不再生成银行子账号，可在平台上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网上报价界面进行报价。若协议金额不够的，可按系统提供的银行子账号进行补缴，缴纳成功后可点击下一步进行网上报价。 5.3若供应商在招标中心办有暂存协议但系统中提示未缴纳保证金不可以进行报价的，可电话联系张博（电话：0472-2189621/2189611）进行核实或确认。 |  | | |
| 7.公告发布媒介 | |  | | |
|  | 本次竞价公告同时在包头市必得招标有限公司门户网站（www.baotoubide.com）、包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ep.btsteel.com）。 |  | | |
| 8.采购服务费 | |  | | |
|  | 1.收费标准：详见电子平台缴费作业中的服务费缴纳； 2.缴纳方式：按系统生成的银行子账号信息进行缴纳，缴费完成可直接下载中标通知书，然后到包钢招标中心301房间盖章。 |  | | |
| 9.联系方式 | |  | | |
|  | 采购人：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  联 系 人：侯磊   联系电话： 0472-5179219  招标机构：包头市必得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包头市昆区河西工业区（钢铁大街与一号路交叉路口北侧200米） 联 系 人：张博（（购买文件、退还保证金、领取通知书）） 0472-2189621 （若电话无人应答，请发送邮件至bgzbzx01@188.com） 陈慧芳（项目咨询） 0472-2189632 电子邮件：bgzbzxchf@163.com  杨 超（ERP网站操作咨询） 18686118645） 热线电话：0472-2183777 |  | | |
| 10.其他与本次采购有关的要求 | |  | | |
|  | 石墨槽体技术文件本采购技术说明根据石墨槽体以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要求制定，主要包括有关数量、主要技术要求、包装、运输、检验方法、验收规则等方面内容，具体内容如下: 1．石墨槽体的用途及数量 本说明所涉及的电解石墨槽体加工主要用于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电解车间，具体加工数量：10套。 2．电解石墨槽体加工的技术要求： (1)加工要求：供方严格按图纸要求生产加工，保证期限和产品质量,规格尺寸现场勘查，投标方需对规格、尺寸保密。 (2)质量要求：槽体有缺陷或使用时炸裂损坏造成的损失由供方按市场价赔偿。（3）工艺：一浸两焙高功率细颗粒石墨化电阻率：＜0.8μΩ·m； 体密度：＞1.6g／cm 抗压强度：3－8／Mpa； 抗弯强度：3－8／Mpa 灰分：＜0.3％； Na膨胀率：0.05－0.15％ 3．石墨槽体的包装、运输、装卸（1）产品采用：以双方商定的便于装卸的方式运输为准。（2）运输和装卸过程中防护好产品，如因运输和装卸造成的损失由供方负责。（3）双方在加工、运输、使用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影响产品交接，需提前3天告知对方，以利于双方应对。 4．检验方法（1）电解石墨槽体外观质量采用目测法检查。（2）电解石墨槽规格尺寸用卷尺、角尺等工具测量。 |  | | |
| 包头市必得招标有限公司 | |  | | |
|  |  |  | | |



窗体底端